

我还保留着小学一年级时的成绩报告单,有时,我摩挲着它的时候,逝去的小学时代顿时涌现出来,我一下回到了多年前喧嚣的小镇,我成了那个推着铁环去上学的孩子。

留住时光

留住时光

□刘剑波

时光能留住吗?纳博科夫在他著名的《说吧,记忆》里写道:它们(时光)在经过,飞逝,匆匆的岁月。我亲爱的,很快就没有人会知道你知道的是什么。法国作家欧仁·尤内斯库在七八岁时就意识到了时光流逝而无可挽留,意识到自己将日趋苍老并最终死亡。他对自己说妈妈有朝一日会死的,这一想法令他惊恐万分,他明白她(妈妈)将在他之前死去。他有时同外祖父、外祖母,还有母亲一起上苏弗伦大街上的小影剧院去。对他来说这可是某种异乎寻常的事,他急躁不安地等待着这样的欢乐时刻,外祖母是残疾人,“我们用一辆轮椅车将她从阿弗勒街一直推到苏弗伦大街”。当他们一起出发时,他忽然想到欢乐将无法持久,节目终会结束,最后“我们还得回到家里,于是,我的欢乐之情便一下子黯然失色了。节目会持续很长时间,非常长的时间,两个甚至三个小时,但这样长的时间毕竟有尽头。正是等待使我感觉到了流动的时光”。写出享誉全球的《夏洛蒂的蜘蛛网》的美国儿童文学作家怀特,有一次和朋友去马戏团训练场看一个四十岁左右的中年妇人(母亲)教年轻的姑娘训马。彼情彼景迷住了怀特,但怀特认为,其迷人之处并非来自这里所发生的任何表演,而是来自这里的旋转,伴随着姑娘骑马奔驰的旋转,并且“痛苦地意识到时间的启示”:他思忖着,姑娘永远不会再像此时此刻那样美丽——这一想法使他陷入极度的悲痛之中——瞬间想象着这姑娘二十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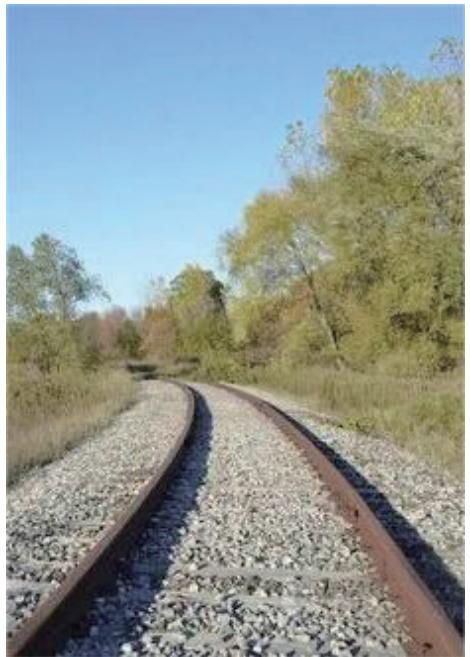
后的模样。到那时,到那遥远的将来,她将站立在训练场的中央,头戴圆锥形草帽,脚穿高跟鞋,正是眼前这位中年妇女的形象,手握长长的缰绳,在闷热懒散的下午进行单调乏味的训练。波兰诗人伊瓦什凯维奇在九月的草地上意外地发现了一颗晚熟的硕大草莓,这使他想起草莓最盛的时光——六月,他意识到,几个月前跟眼下是多么不一般。那时,树木是另一种模样,太阳和天空也不同于今天,就连空气也不一样,因为那时送来的是六月的芬芳,而今已是九月,这一点无论如何也不能隐瞒。我们度过的每一天时光,都赋予了我们不同的色彩和形态。伊瓦什凯维奇感叹:“时光是永远无法留住的。”

但普鲁斯特却试图挽留时光,他的《追忆似水年华》是为了生活在时间的绝对性中而进行的一次冒险。换句话说,《追忆似水年华》从头到尾都在讲述怎么留住时光。我们周围的一切都处于永恒的流逝、销蚀过程之中,普鲁斯特无日不为之焦愁。他深知,自我在时间的流程中将会逐渐解体,总有一天,那个原来爱过、痛苦过的人什么也不会留下。“房屋、街衢、道路和岁月一样转瞬即逝”,我们回到了我们曾经喜爱的地方,但我们绝不可能重睹它们,因为它们不是位于空间中,而是处于时间里,因为重游旧地的人不再是那个曾以自己的热情装点那个地方的儿童或少年。然而,我们的历任自我并不完全消失。马塞尔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能在自己身上某处听到“小铃铛清脆的铁质铃声不时响起、无休无止、吵吵嚷嚷”,在他童年时代每次铃响总是宣告斯万来访。那必定是这个铃铛从未停止在他身上叮咚作响,因此时间看起来好像完全消逝,其实不然,它正与我们自身融为一体。它看似已经失去,其实仍在那里面。“当我尝到浸泡在茶汤里的小马德莱娜

点心的滋味”时,过去的时光一下涌现在他眼前,而“过去”便是我们每个人身上都存在的某种永恒的东西。普鲁斯特认为,“不要忘记,我生命中有一个反复出现的动机,比对阿尔贝蒂娜的恋情还要重要的动机,即重温旧事,一杯茶、散步场上的树木、钟楼等等。”马德莱娜甜饼便是出色的例子。叙述者一旦辨认出这种形似海贝的饼干的味道,整个贡布雷便带着当年他曾在那感受到的全部情绪,从一杯樱花茶中浮现出来。在这一瞬间,时间被找回来了,同时它也被战胜了,因为属于过去的整整一块时间已变成属于现在的了——永恒被征服了。普鲁斯特教会了我们怎样保存时间,并让时间复活,即通过当前的一种感觉与一项记忆之间的耦合。那么,什么是记忆?记忆就是回忆在它和现时之间建立的联系,而现时不是抽象的,它是具体的“物”。“物”就是在我们每个人身上存在的“过去”,在普鲁斯特那里,就是“马德莱娜甜饼”。

我想提一下土耳其作家帕慕克,他的《纯真博物馆》与他的《我的名字叫红》同样伟大。我在读他的《纯真博物馆》时,不仅惊叹他的才华,还惊叹他的举动:他为他心爱的女人建了一座私人博物馆,这座博物馆里收藏了4213个烟头,里面还收藏着耳坠、盐瓶、连衣裙、顶针、笔、烟灰缸、纸牌、钥匙、扇子等等不起眼的小东西,它就是位于伊斯坦布尔楚库尔主麻大街的“纯真博物馆”,这里变成了他情感的寄托,馆中的数千件展品还原了凯末尔收集的关于美颂的一切,这里面每一件不起眼的物品都见证了一段爱情,不仅是纪念凯末尔对美颂刻骨的情感,也是帕慕克对他年轻时代生活的城市伊斯坦布尔的回忆实现了现实和虚幻的交融。帕慕克说,这座博物馆让他回到了生活的源头,要想

坐看苍台



坐火车时,窗外不断流转的风景,就像自动翻页的书卷,一页写着陶渊明的依依墟里烟,一页写着谢灵运的日落山照曜,再一页写着苏东坡的重重似画,曲曲如凭。

遗失在火车上的书

□江徐

每次出门远行,我都会往包里塞一本书,也不一定看,只是觉得踏实。身边有一本自己喜欢的书,就葆有一份随时潜入寂静海域的自由。这次带的是元好问诗选。某天从书店靠近地板的那一排角落里发现了它,唯一的一本,它的邻居是葡萄牙诗人佩索阿。做一件事,看一本书,需要适宜的心境。偶有一次,拿起来翻翻,留下模糊印象:宋金交迭,广袤的大西北,长途跋涉的元好问。诗词是古典主义日记,极简主义散文,有时又是抽象派的游记。携一本走在路上的元好问诗选,仿佛与一位心境契合的朋友结伴同行。

火车床底下有人放了不锈钢板,一半露在外面。“这个能踩吧?”我问。“没事,你尽管踩。”钢板主人回应。“该怎么踩,你就怎么踩。”他的工友补充了一句。两人都像农民工,又比农民工整洁。对面一家三口,男孩戴金丝眼镜,眉目清秀,看起来很乖。萍水相逢的人像聚到一处的鱼,短促的腾挪游动,很快潜入各自的海域。坐火车时,窗外不断流转的风景,就像自动翻页的书卷,一页写着陶渊明的依依墟里烟,一页写着谢灵运的日落山照曜,再一页写着苏东坡的重重似画,曲曲如凭。这部书卷,在一片村庄、一块田野、一小队飞鸟间起承转合同时押着韵,又在远山近水中平平又仄仄,不着一字,尽得风流,让人久久地凝神远望。车窗,成为流动的气窗,双眸宛若两池潭水,任一切投影其上,雁过无痕。目光不动声色,心在看不见的地方飞驰。这种时候,人容易获取丰富的安静,反省、谅解也会应运而生。

“这是什么?”从背后传来嗲兮兮的童音。“山。”“这是什么?”还是童音。“水。”“这是什么?”依然是那个童音。“石头。”我不回头,望着窗外一闪而过的峭壁、河水、石头,听着这一问一答,哑然失笑。她何尝不知道那是山是河水是石头?这种单调的小游戏,在她看来非常好玩,说话、发问、窗外的各种,都让她感到饶有兴趣。当她再次问“这是什么”时,大人不耐烦了,温柔地拒绝回答。一个念头从我心中飞闪而过——来问我吧,我想和你玩——这是山,这是水、这是小船儿、这是桥、这是火车、这是火车轨道、这是山坡、这是房子,这是田野,这是小鸟儿,这是森林,这是隧道,这是窗玻璃,这是电线杆、这是落日、这是晚霞……后来发现,小女孩的一只眼睛看起来有点问题,照顾她的一对中年人并非她的父母,她喊他俩叔叔阿姨,这次出门就是带她去上海看眼睛的。她的爸爸妈妈呢?我不想多问。

餐车推过来时,一家三口买了两份盒饭,丈夫和儿子各一份,女人从包里取出一袋茶叶蛋,剥一个递给丈夫,又剥一个递给靠窗而坐的儿子。男人夹菜送至女人的嘴边,她很自然地张大嘴巴。剩下一半,他谎称(大概是谎称)吃不掉了,站起来让位给自己女人。这些,我是用余光观察到的,手里举着袖珍版《金刚经》,目光如抛锚的船,抛在“云何应住?云何降伏其心”二句上面。

天黑后,无法再看窗外风景,便躺下来看书。元好问从故乡忻州出发,走过楚云湘雨,茅舍人家,看过千重暮景,寺楼钟断,还遇到会讲故事的猎人。我的目光流连于字里行间,跟不上诗词里面哒哒的马蹄。将书盖在脸上——熟悉而久远的气息扑面而来——学生时代,开学第一天,新书发下来时才有的气息,清新,清爽,清亮。

倦意,连带着睡意,潮汐般在安静的车厢里渐渐涌来。一只鸟雀形状的口哨,尾巴笔直,翘得很高,内空,可灌水,一吹,咕噜咕噜响。当我吹起这只哨子,半梦半醒中回想起来,外婆家菜橱抽屉里有两只这样的哨子,我从没有玩过,后来不知所踪。场景一转,又梦见楼下那只脏兮兮的野猫,它的眼神像是在说,你回来啦。场景又转,一只虫子嗡嗡地响,飞进耳朵的那一瞬我伸手拍赶,一巴掌拍在自己脸上,遽然惊醒,耳朵里怪怪的,好像真有虫子飞了进去。很短的一觉,却已足够。这种久违的,醒来后神清气爽的感觉,竟是在冬天的火车上得以重温。

窗外,进行着的夜。夜色中大片的黑暗。窗玻璃上映见自己的脸。通风管道里细细的风吹在脚踝上。贴近窗玻璃,脸庞消失,看见山的线条,树的轮廓,黑色的留白像水墨画卷,源源不断地展开。将鼻尖贴在玻璃上,贪婪地望着。两三点清冷的灯火,落在连绵的黑夜里,像蒲公英,银色的、金黄的、有时幽蓝的蒲公英。“女的!”听闻此言,心中一凛,不声不响坐在窗边看夜景,碍着谁了?很快反应过来,有人在说梦话,语调像是在梦里跟工友讲完段子,打一个两性话题的赌。

夜色在窗外进行。火车穿过夜色驶向黎明。

打开酒店床头灯,按下灯罩旁的“阅读模式”,才发现元好问不见了。被落在了火车上。我竟然把一本还没来得及细读的新书落在火车上,永远取不回来了!心里有一个声音安慰:可以重新购买一本。另一个声音反驳:那也不是原来那一本,改变不了将书遗失在火车上的事实。因为自己的粗心,我对这本诗选、对元好问感到抱歉。这一刻,一本书仿佛有着生命和情感的存在。凝神回想细节:入睡前,我把书从脸上挪开,随手扔在床里侧。凌晨从梦中惊醒,起床后,它被落在被褥底下,临下车没有翻检一遍。能够回想起诗选第一首中的两句,因为那两句带有我喜欢的秋风秋雨的气息,当时就多读了几遍。这飘浮于记忆之中的吉光片羽,让愧疚心理略有减弱,继而凝聚将它们逐字逐句从脑海打捞上岸:“山川带淳朴,鸡犬见升平。雨烂沙仍软,秋偏气自新。”

这本书会被什么人捡去?还是被乘务员连同其他垃圾一并收拾掉,装进麻袋,倾入垃圾回收站进行新一轮再利用?丢失一本心仪的书,难免沮丧,又立马提醒自己:早晚都会失去的。到最后,有什么东西不会丢失呢?比书还要心仪的事物,通通都会丢失,在我们走下生活这趟火车的时候。意识到这一点,有所释然,又越发悲哀。人生如旅,走到最后,有什么东西不会丢失呢?



畅游 吴有涛摄

凡在仕途,当以清廉为本。而要守住清廉,必须“设心处事,戒之在初”,丝毫不给人以送礼的由头,不给自己贪腐的念头。

矢志不渝守清廉

□凌云

情推给镇长,自己注重搞各方面关系。”

伊立恒从一开始就很用心求个人升迁,这与一些别有用心者一拍即合。某公司老板陈某某,经常到伊立恒办公室了解其行踪。伊立恒一有空闲,他就立马出现,伊立恒一有吃喝玩乐活动,他就准时“埋单”。其间,陈某某从未提任何要求,到最后伊立恒不帮忙都不好意思了。此后在筹建某医院感染楼加层项目时,伊立恒利用职务影响主动帮陈某某中标。很快,听闻伊立恒要购置车库,陈某某再次主动为其“埋单”。

2016年7月,伊立恒升任麻城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他只想着“权力更大了”,却丝毫未意识到“被‘围猎’的风险也更高了”。在这期间,商人杨某某别有用心地对伊立恒讲,你作为领导,就要有领导的“排面”,出门穿得太寒酸,不符合领导身份。杨某某从一开始给伊立恒送衣服,逐步发展到送手机、送酒、送现金。2018年,杨某某分两次给伊立恒送现金,感谢伊在某项工程中给予的帮助。

卫平兄自名集曰“自得”,亦有其因,据我猜想:一是六十多年人生,经历不少,其中必有所悟,多有不足为外人道然自以为珍宝者;二是人以为平淡平常者,在他却以为可傲,以尊严人格得以保全之故。如此,所谓“自得”,实为“有得”。北宋理学家、诗人程颢《秋日偶成》曰:“闲来无事不从容,睡觉东窗日已红;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卫平之自得,亦此也。

凤起于青萍之末,浪成于微澜之间。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由小变大,由微致著,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现实中许多腐败案例表明,某些贪官之所以身陷囹圄,大都从不该吃的吃了、不该拿的拿了、不该去的地方去了,由小事“破防”开始,然后在“温水煮青蛙”中结束。究其放纵、逾矩的根源,无不是发端于小节不检点,然后一步一步跌落至犯罪深渊。

湖北省黄冈市团风县一名叫伊立恒的“80后”干部,31岁走上领导岗位,41岁被立案审查。他在忏悔书中坦言自己“初心不纯,底盘空虚,信念从未坚定”。他写道:“我的一个亲戚是当领导干部的,每逢过年过节,亲人们见面时都会恭恭敬敬地等候他,那种感觉使我更加坚定了人生方向,就是要当干部。”

2004年7月,大学毕业的伊立恒成为黄冈基层的一名选调生。2011年6月,伊立恒通过公开选拔担任团风县委副书记。伊立恒在忏悔书中说:“这个岗位理应是一个历练的好平台,但我县常委的光环看得太重,沉不下身子,习惯当甩手掌柜,把事

“贪如火,不遏则燎原;欲如水,不遏则滔天。”贪念起始虽微,但其害甚大。一旦权、钱、色迷窍,就难以自拔。伊立恒的下场是不难想象的。那么,从政者如何才能守住清廉?东汉太守羊续“悬鱼”“戒鱼”的做法,很值得我们借鉴。

《后汉书》说,羊续在南阳太守任上,有个府丞送来一条鲜鱼,羊续“受而悬于庭”,过后,这个府丞又送来一条。这时羊续“乃出前所悬者,以杜其意”。这是对送鱼人的一种无情鞭挞。羊续把鱼“悬于庭”,不但表明他不要这条鱼,而且要把送鱼者的隐私公开揭示在大庭广众之中,叫送鱼者难堪,也告诫他人不得效尤。

羊续“悬鱼”之事,后人时有称道。可是羊续从此“戒鱼”之事,却很少有人提及。据《后汉书补注》载,原来羊续一向“好啖生鱼”,那个府丞送生鱼,正是想投其所好,以便施展企图。为了避免被人钻空子,羊续在“悬鱼”之后,“遂终生不复食”了。这一行动比“悬鱼”更重要。因为“悬鱼”是外拒蝇营狗苟之辈的侵扰,是防人送礼行贿,“戒鱼”之举,却是内堵生活漏洞,在思想上实行“坚壁清野”,保证处世而不染的绝招。

羊续和伊立恒的正反事例告诉我们,凡在仕途,当以清廉为本。而要守住清廉,必须“设心处事,戒之在初”,丝毫不给人以送礼的由头,不给自己贪腐的念头。